



高雄市立小港醫院
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

認識水痘

一、什麼是水痘

水痘是由水痘帶狀疱疹病毒引起，常發生在冬末至春初，好發於 2-8 歲，全身性皮疹逐漸快速顯現隨後變成水泡，最後留下栗狀痂皮（通常約於二至四星期內痊癒）。

二、傳染途徑

主要是飛沫傳染、直接接觸皮膚、黏膜分泌物或汙染物品傳染，具有高度傳染力。潛伏期約 10-21 天，傳染期為出現皮疹前 1 天開始至結痂為止通常 5-7 天。

三、症狀及合併症

1. 出疹 24-48 小時內，可能會有輕微發燒、倦怠、厭食。
2. 軀幹與頭皮通常先出現皮疹，然後往四肢延伸，可能會出現在黏膜(嘴巴、生殖部位、直腸)。
3. 最初以斑疹出現後，後續變成紅色丘疹，丘疹上出現水泡，水泡會變成膿皰，最後結痂。
4. 可能併發嚴重的皮膚感染、疤痕、肺炎、**敗血症**、腦炎或死亡，亦可能因病毒再活化而得到帶狀疱疹。

四、水痘的照護

1. 發燒時應多喝開水和多休息，需要時可服用醫生處方的退燒藥物，但應避免使用阿斯匹靈或含水楊酸製劑的藥物，以免增加雷氏症候群的誘發機率。
2. 可局部塗抹醫師開立的止癢藥，於病童睡眠時可替其穿上乾淨的棉手套並將其指甲剪短，以免抓破小水泡，引起皮膚發炎。
3. 保持環境乾燥涼爽，穿著寬鬆、透氣的衣服，避免壓迫

傷口引起感染及不適。

- 4.如出現高燒不退、不肯進食、嘔吐、極度疲倦或神情呆滯等徵狀，應及早求醫診治。
- 5.小心觀察家中其他兒童是否在傳染期內感染水痘病毒。
- 6.罹患水痘的病童不應上學，應留在家中約一星期或直至所有水泡變乾、結痂為止，以免把病毒傳染給校內其他同學，同時應該避免與孕婦，及抵抗力弱的人士接觸。

五、預防方法

- 1.保持個人衛生，勤洗手，避免摸口鼻，減少感染機會。
- 2.施打水痘疫苗，約九成接受防疫注射後，可產生免疫力。
- 3.出生滿 12 個月接種第 1 劑公費疫苗，可於滿 4 到 6 歲自費接種第 2 劑。13 歲(含)以上自費接種：未曾接種疫苗且未得過水痘者，應接種兩劑，兩劑間隔四至八週。
水痘疫苗的保護力通常可維持 10 到 20 年以上，然而，抗體濃度會隨年紀增加而自然下降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- 1.發燒或患有急性中重度疾病者，待病情穩定後再接種。
- 2.最近曾輸血或接受其他血液製劑者（如免疫球蛋白），應詢問原診治醫師何時可接種水痘疫苗。
- 3.接種後皮膚出現紅疹者，應避免接觸嚴重免疫不全者。
- 4.18 歲以下兒童接種水痘疫苗後 6 週內宜避免使用水楊酸類藥品(salicylates)。
- 5.與其他活性減毒疫苗(例如 MMR、活性減毒日本腦炎疫苗)如未同時接種，應間隔至少 28 天以上。

若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洽(07) 8036783 轉 3733 或 3734

“小港醫院兒科病房關心您